

第七 字里行間 —— 文法結構的分析

(一) 文字單位的類別

A. 名詞類

1. 「名詞」 (Noun)

「名詞」用在句子的結構中，可有不同的功能。

它可以是「主詞」 (Subject)，亦可以是接受行動的「直接受詞」 (Direct Object)，或「間接受詞」 (Indirect object)。

例一：路 2:10。

2. 「代名詞」 (Pronoun)

3. 「形容詞」 (Adjective)

4. 「前置詞」 (Preposition) 或稱「介詞」

例二：約翰福音 1:16 「恩上加恩」

例三：徒 2:38 「叫」 (For) 在原文不單有「目的」 (For the purpose of) 的意義，亦可有「因著」 (Because of) 的意義。至於兩者中該採取那一種解釋，就必須看整段經文的上文下理，或參考全書的教導，甚至整本聖經對救恩的看法（以經解經）。

5. 「連接詞」 (Conjunction)

6. 「冠詞」 (Article)

中文的翻譯通常將英文的「不定冠詞」 (Indefinite article) 翻譯為「一位」或「一個」等字。若是「定冠詞」則翻譯為「某個」。

例四：約 1:1 「道就是神」與耶和華見証人以「道就是一位神」 (“The word was a god”) 來否定耶穌的神性。

B. 動詞類 (Verb)

1. 「動詞」是對「名詞」或「代名詞」所作或所是的描述。

研究「動詞」時，並當注意「時態」 (Tense)。

a. 「今恆時態」指動作發生在現在的時間中。中文的文法通常不必在動詞上加上什麼。

例一：羅 5:1

b. 「過去時態」指動作發生在過去的時間中。

例二：約 5:24

c. 「將來時態」指動作仍未發生，但可能或將發生在未來的日子中。中文聖經未必每次都將它的「將來性」翻譯出來，解經者須按經文的上下文去推斷。

例三：太 16:18

例四：徒 1:5

2. 「副詞」（Adverb）主要的功能是形容一個「動詞」，或「形容詞」的短話。

例一：太 2:10 中的「大大」。

3. 「分詞」（Participle）是「動詞」作「形容詞」或「副詞」使用，它們通常是附屬於經文中的至要「動詞」。

例一：從文體的結構來看，太 28:19-20 中只有一個主要的動詞，就是「使…作門徒」，其它三個行動詞句都是「分詞」，是附屬性的。

4. 文詞語句彼此之間的關係。

若要找出文字的意義，就必須進一步了解詞字語句彼此之間互相配合的關係，文字的意義才會活現在紙上。

A. 用下列的項目找出詞字語句彼此之間的關係：

項目	意 義	例 証
1.「代理人」 (Agent)	「它透過誰而來？」	羅馬書五章一節：「我們……得與神相和」是「藉著我們的主耶穌」，因此「主耶穌」是「我們與神相和」的代理人。
2.「根據」 (Basis)	「它憑著甚麼出現？」	以弗所書一章七節：「我們……過犯得以赦免」的「根據」，「乃是照祂豐富的恩典。」
3.「內容」 (Content)	「它包括了甚麼？」 「它是用甚麼東西構成的？」	羅馬書五章三節：「患難生忍耐，忍耐生老練……等」是前文「我們知道」的內容。
4.「對比」 (Contrast)	「它另外的一面是什麼？」	羅馬書五章六至八節：「為義人死是少有的、為仁人死，或者有敢作

項目	意 義	例 証
		的，唯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……。」以上「為義人死」、「為仁人死」兩句都是「基督為罪人死」的對比。
5.「描述」 (Description)	「它是怎麼樣的呢？」	歌羅西書一章十五節：「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神的像……」是對「愛子」的描述。
6.「解釋」 (Explanation)	「它的意義是甚麼？」	以弗所書六章三節的「在世長壽」是上一句「得福」的解釋。
7.「態度」 (Manner)	「它是怎樣發生的呢？」	羅馬書五章六至八節：「唯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神的愛是如何顯明呢？是藉著基督為罪人的死。
8.「憑藉」 (Means)	「它藉著甚麼而來？」	羅馬書五章一節：「我們既因信稱義。」「信心」明顯是「稱義」的憑藉。
9.「對象」 (Object)	「誰是領受的人（或物）？」	羅馬書五章八節：「唯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」，「我們」是基督死的對象。
10.「地點」 (Place)	「它在甚麼地方發生？」（地域性的）	以弗所書一章一節：「寫信給在以弗所的聖徒。」「在以弗所的」是地點。
11.「目的」 (Purpose)	「它的動機何在？」	以弗所書一章六節：「使祂榮耀的恩典得著稱讚，」是第五節所記載的目的。
12.「原因」 (Reason)	「這原理為甚麼會真確？」 「這事情為甚麼會發生？」	羅馬書五章三節：「……就是在患難中也是歡喜喜的。」為甚麼會是這樣的呢？「因為知道患難生忍耐……。」

項目	意 義	例 証
13.「重覆句」 (Repetition)	「它重覆上文的那一句？」	羅馬書十三章五節：「所以你們必須順服」是第一節的重覆句。
14.「結果」 (Result)	「有甚麼情況因它被引伸出來？」 「結果變成怎樣？」	以弗所書六章三節的「使你得福」是「孝敬父母」的結果。
15.「來源」 (Source)	「它從那裡出來？」	約翰壹書四章七節：「愛是從神來的。」因此「神」是「愛」的源頭。
16.「範疇」 (Sphere)	「它發生在什麼地方？」(非地域性的)	以弗所書六章一節的「在主裡」是「聽從」的範疇。
17.「時間」 (Time)	「它發生在甚麼時候？」	羅馬書五章八節：「唯有基督……為我們死」，基督是在甚麼時候為我們死的呢？是「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」。

辨別文詞語句彼此之間關係的項目

(二) 聖經中不同的文體

文體 (Genre) --正如中國文學中有詩、詞、歌、賦、散文、小說等文體的分別，聖經亦有不同的文體如：敘事文體、說明文體、希伯來詩歌、智慧文學、比喻、預言、預表、或啓示文學等。不同的文體具有不同的風格與特色，明白體裁的特徵可幫助解釋經文的意義。

敘事文 (Narrative) --是一件事情或一個故事發生經過的描述。

- **事件 (incident)** --是構成一個敘事文獨特經歷的單元。
- **佈局 (Plot)** --是結連敘事文的事件在一起的原則或動機，是明白事件的插段或行動進展所不可或缺的因素。佈局可分單元性佈局或多元性佈局兩種。
- **單元性的佈局 (Single Plot)** --是較為單純、直接、與易於辨認的佈局。
- **多元性的佈局 (Complex Plot)** --是指事件的張力 (tension) 緩和後，又再引發另一個高潮的佈局。

說明文 (Expository Material) --是一個觀念的論述、或一項真理的說明與推論。

- **段落 (Paragraph)** --是說明文結構的一個基本單位，是一個中心思想的解釋、演繹與發揮。「段落」可長可短。長的段落是由一連串的句子組合而成，構成一個中心。但一句句子若在思想上完整獨立地存在，亦可以自成一個段落。

希伯來詩歌 (Hebrew Poetry) --是較注重變化的一種文體，藉著活潑的創造力、簡練的文詞、與豐富的感情，來描述舊約聖徒靈性的心路歷程。「希伯來詩歌」是一個廣義性的通稱，它包括詩篇、智慧詩歌（約伯記、箴言）、愛歌（雅歌）、與哀歌（耶利米哀歌）等。

詩篇 (Psalms) --這詞由希臘文演變而來，有「扣絃」的意思，後來被用作配合樂器彈奏伴唱的詩歌。許多舊約的詩篇，都與音韻樂器不能分割，經常在作成後「交與伶長」帶領會眾詠唱用的。「詩篇」現今的用法，是指到舊約聖經所選輯成的一百五十首的詩篇說的。

比喻 (Parable) --是一個廣義的象徵或直喻的用法，採取一個生活中普遍的經歷或情況來與一項宗教上的真理作比較。

預表 (Type) --是舊約的事件、制度、物件、或人物，因著神預先的設計，不單具有歷史性的意義，更指向將來仍未顯明的意義。「預表」不止是「比方」或「實例」而矣，且包括神特意指定的目的與意義在內。

預言 (Prophecy) --是先知藉口述或文字來傳遞有關將來事件的信息。這並不屬於人能力所及的範疇，亦不是現代人所謂的「預測」或「料事如神」的能力。「預言」是預指神將來要成就的作為，它的信息可以用來評估現時的情況，亦可以指出事件將會如何發展到歷史性的高潮。

啓示文學 (Apocalyptic Literature) --是藉著敘述當代歷史性的問題，並且在異象中預指它們歷史的結局的文體，一切都是根據先知在異象中所見到與及從神所聽到的信息。

詩歌

一、中國詩歌與希伯來詩歌的異同

A. 「人本主義」與「神本主義」的不同

1. 中國詩提及「神仙、僧侶及道、佛兩家的消極出世主義」，並不代表有相信一位位格的上帝。
2. 詩 13:1-2 怨嘆，3-5 禱告，6 感恩
人的經歷 => 找到自己 => 找到詩人的神

B. 「消極性」與「超然性」

胡適先生，心中無奈情懷的小詩

「也想不相思，可免相思苦；幾次細思量，情願相思苦。」

二、解釋的原則：(象徵語言)

A. 學習欣賞詩篇

B. 不必過份咬文嚼字，不必太著重詩中一字一句

C. 注意「咒詛人的詩篇」(與新舊約相異，申 30:7，箴 25:21-25，太 5:38-48，羅 12:19-21) 原因何在？

1. 一項統計

咒詛共 18 篇 386 節，有 65 節語氣較重 (#5、27、31、35、40、69、109、140 等篇)，最嚴重有 35、69、109 篇。

2. 不夠深遠看法

- a. 鴕鳥政策
- b. 詩人情感的自然發洩，供我們參考

3. 解釋的大前提

- a. 詩人的禱告，有時會誇大其詞
- b. 祝福與咒詛的話在古時代近東地區常見，出現與私人的合同或國與國之間的契約中，目的使契約產生一定的阻嚇作用。宗教禮儀上也有見 (申 27:11-26)

4. 較可取的解釋

- a. 詩人了解神極不能容忍罪惡的本性，而且迫切期待神公義的申冤者早日來臨，因此流露出申冤的禱告 (啓 6:9-11)
- b. 舊約時代是神權管治的時代，若有人攻擊神的代言人或受膏者，或是向神的主權發出挑戰，給予嚴厲的警告 (詩 139:19-22)
- c. 神通常透過詩人向那些頑梗悖逆的罪人指出他們將來的結局…，神要成就的預言

舊約中有關基督生平的預言

舊約聖經中充滿了對基督的預言，茲錄下一些較為主要的，以供參考：

1. 他是「女人的後裔」（創三15；參太一16、18～25）。
2. 他是從亞伯拉罕（創十二3；參太一1；加三16）；以撒（創廿一12）；與雅各（創廿五23）而出。
3. 他是從猶大支派而來的「示羅」（創四十九10）。
4. 他是出於雅各的「星」（民廿四17；參太二2）。
5. 他是要來的先知，與摩西相似（申十八15；參約五45～47；徒三22～23）。
6. 他是「大衛的後裔」，是神應許要永遠坐在大衛寶座上的君王（撒下七13～17；參太一1）。神在「大衛之約」中所應許的國度、王位、與後裔，都全部應驗在祂身上（參路一32～33）。
7. 他是活著的「救贖主」（伯十九25～27）。
8. 祂被稱為「兒子」（詩二7；參太三17；徒十三33；來一5；五5）。
9. 一切受造物都服在祂的腳下（詩八6；參來二8）。
10. 祂將要從死裡復活（詩十六10；參徒十三34～35）。
11. 祂要被神離棄（詩廿二1；參太廿七46）。
12. 祂要被人嗤笑（詩廿二7～8；參路廿三35）。
13. 祂的手與腳要被扎（詩廿二16；參約二十25、27）。
14. 人要拈鬮分祂的衣裳（詩廿二18；參太廿七35～36）。
15. 祂的骨頭一根也不折斷（詩卅四20；參約十九32～33、36）。
16. 祂要被人無故的仇恨（詩卅五19；參約十五25）。
17. 祂來要遵神的旨意行（詩四十7～8；參來十7）。
18. 同檻吃飯的要用腳踢祂（詩四十一9；參路廿二47）。
19. 祂的寶座要存到永遠（詩四十五6；參來一8）。
20. 祂要升到高天，擄掠仇敵（詩六十八18；參弗四8）。
21. 祂為神的殿心裡焦急（詩六十九9；參約二17）。
22. 祂口渴，人會拿醋給祂喝（詩六十九21；參太廿七34）。
23. 祂為敵人祈禱（詩一零九4；參路廿三34）。
24. 賣祂的人的職份將由別人替代（詩一零九8；參徒一20）。

25. 一切的仇敵將會伏在祂腳下（詩一一零1；參太廿二44；徒二35）。
26. 祂要按麥基洗德的等次為祭司（詩一一零4；參來五6）。
27. 祂要成為將來房角的頭塊石頭（詩一一八22；參太廿一42；徒四11）。
28. 祂奉主的名而來（詩一一八26；參太廿一9）。
29. 祂是智慧的化身（箴八22~31；參林前一30）。
30. 祂是「以馬內利」（賽七14；參太一22~23）。
31. 祂是「黑暗中的光」（賽九1~2；參太四12~16）。
32. 祂名稱為「奇妙，策士，全能的神，永在的父，和平之君」（賽九6；參路二11；弗二14~18）。
33. 祂是從耶西之本所發的「枝條」（賽十一1；參路三23、32；徒十三22~23）。
34. 祂是錫安受過試驗的石頭（賽廿八16；參彼前二4~6）。
35. 祂是「耶和華的僕人」（賽四十二1~4；參太十二15~21）。
36. 祂是「受苦的救主」（賽五十三3；參路廿三18；約一11；七5）。
37. 祂是代罪的「羔羊」（賽五十三4~7；參約一29；彼前一18~19）。
38. 祂被埋葬（賽五十三9；參太廿七57~60）。
39. 祂是釋放者（賽六十一1~2；參路四17~19、21）。
40. 祂是好牧人（耶廿三4；參約十11）。
41. 祂是大衛家「公義的苗裔」（耶廿三5；參太一26）。
42. 祂是使列國大像粉碎的「石頭」（但二34~35；44~45）。
43. 祂是過了六十九個七後被剪除的「受膏者」（但九26）。
44. 祂是從埃及被主召出來的「兒子」（何十一1；參太二15）。
45. 祂的降生地是「伯利恆」（彌五2；參太二6）。
46. 祂要騎驢進耶路撒冷（亞九9~10；參太廿一1~11）。

末期事件發生的次序與參考經文

1. 教會末後的屬靈景況（帖後二 3～4；提後三 1～5；彼後三 4）。
2. 第一次復活（之一）——信徒復活（約五 29 上；林前十五 23；帖前四 16～17；來十一 35）。
3. 信徒被提，在空中與主相遇（約十四 1～3；帖前四 16～17；林前十五 50～54）。
4. 地上七年的大災難（但九 27；耶卅 4～7；太廿四 20～22；啓六至十八章）。
5. 敵基督，大罪人的出現（但九 27；太廿四 15；帖後二 3）。
6. 教會不須經過大災難（帖後五 11；啓三 10）。
7. 教會在天上（啓四章）。
8. 信徒在基督台前向主交帳（羅十四 10；林前三 10～15；林後五 10）。
9. 羔羊的婚筵（啓十九 7～10）。
10. 哈米吉多頓大戰（亞十四 2～3；啓十六 16；十九 11～21）。
11. 基督榮耀的再臨（亞十四 1～11；啓十九 11～16）。
12. 第一次復活（之二）——大災難中死去的聖徒復活，舊約的聖徒亦要復活（但十二 1～2；啓二十 4）。
13. 撒但被捆綁一千年（啓二十 1～2）。
14. 千禧年國度（啓二十 4～6；參賽二 1～4，十一 1～10；耶卅一 33～34）。
15. 撒但暫被釋放（啓二十 7）。
16. 撒但與它的使者被扔在火湖裡，永遠受苦（啓二十 8～10；參太廿五 41）。
17. 第二次復活——所有不信者復活（約五 29 下；啓二十 5，11～15）。
18. 白色大寶座的審判（啓二十 11～15）。
19. 新天新地（賽六十五 17～25，六十六 22～23；彼後三 10～13；啓廿一 1～4）。
20. 信徒永遠的家鄉（來十一 16；啓廿一至廿二章）。

當你（在研究聖經而）迷失方向的時候，
請攀登『上下文』的樹，
可助你擴張視野，
確定前面的方向。

—韓力斯（Howard Hendricks, 註一）

課前測驗

是非題：請不要翻閱聖經，亦不要用過去已有的聖經知識，只按下列經文字面的意義誠實地回答。（答案請參本章的討論）

1. 經文：「你們禱告，不可像外邦人，用許多重複的話，他們以為話多了，必蒙垂聽，你們不可效法他們，因為你們沒有祈求以先，你們所要用的，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。」（太六 7～8）

意義：信徒祈禱不可以用重複的話語。 是 非

2. 經文：「罪人雖然作惡百次，倒享長久的年日。」（傳八 12）

意義：聖經認同罪人雖然作惡，仍可享長壽。 是 非

3. 經文：「他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，現在仍要救我們，並且指望將來還要救我們。」（林後一 10）

意義：信徒靈魂的得救有三個階段：過去、現在與將來。 是 非

4. 經文：「耶穌又對請他的人說：你擺設午飯、或晚飯，不要請你的朋友、弟兄、親屬、和富足的鄰舍，恐怕他們也請你，你就得了報答。」（路十四 12）

意義：耶穌教導人不要請朋友或親屬吃飯？ 是 非

(* 在回答上列各是非題後，若覺得有不妥當之處，請翻閱各段經文的上下文，然後再修正你的答案！)